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2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上午9:00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高管人员及部分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郭子敬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关于2022年1-6月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1-6月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号：临2022-058）。

三、关于调整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利息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鉴于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为支持其未来发展和项目建设，公司决定将前期向子公司提供的6,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由贷款基准利率调整为免息，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。

四、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五、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号：临 2022-05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8月30日